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罕王
HANKING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1)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及
(2)首席財務官調任**

(1)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舉行之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列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之通函(「**通函**」)內之提呈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60,000,000股，此乃賦予本公司股東(「**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全部提呈之決議案之權利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概無限制。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以進行點票事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之各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1,240,452,255 (99.956648%)	538,000 (0.043352%)
2.	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8港元。	1,240,990,255 (100%)	0 (0%)
3.	(A) (i) 重選楊繼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240,448,255 (99.956325%)	542,000 (0.043675%)
	(ii) 重選鄭學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240,990,255 (100%)	0 (0%)
	(iii) 重選馬青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240,990,255 (100%)	0 (0%)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1,240,989,255 (99.999919%)	1,000 (0.000081%)
4.	續聘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40,990,255 (100%)	0 (0%)
5.	(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惟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	1,221,225,255 (98.407320%)	19,765,000 (1.592680%)
	(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數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1,240,989,255 (99.999919%)	1,000 (0.000081%)
	(C) 通過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加入根據第5(B)項普通決議案所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根據第5(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股份的授權。	1,221,225,255 (98.407320%)	19,765,000 (1.592680%)

由於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通告及通函。

(2) 首席財務官調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起：

- (a) 由於本公司角色及職能重新劃分，鄭學志先生(「鄭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兼副總裁。鄭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 (b) 高悅女士(「高女士」)已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

高女士，42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歷任本公司財務副總監、計劃財務部經理。高女士現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高女士已於審計及財務領域積累逾15年經驗。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並曾分別於德勤中國及畢馬威中國審計部任職。彼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

董事會謹此感謝鄭先生於擔任首席財務官期間對本公司的寶貴貢獻並歡迎高女士晉升為首席財務官。

除上述者外，概無任何其他有關鄭先生調任的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繼野

中國瀋陽，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及邱玉民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堅先生及夏茁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及馬青山先生。